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上市公司名：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福安药业

股票代码：300194

信息义务披露人：汪璐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龙湖西路6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书签署日：二零一六年九月

信息义务披露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和《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福安药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义务披露人声明.....	2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6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7
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主要内容.....	7
四、本次交易已履行及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10
五、所持股份权益受限情况.....	11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其他安排.....	11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12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4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汪璐
上市公司、公司、福安药业	指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 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汪璐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500103198411*****
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龙湖西路 6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情形。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鉴于福安药业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只楚集团、电缆厂、GP、楚林投资、楚锋投资及楚安投资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只楚药业 100%股份，并同时向何志、申万宏源、德诺和太及慧金投资等四名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福安药业 19,720,508 股，持股数量不变，因公司总股本增加，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后福安药业总股本的比例降至 4.97%。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的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进一步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之前，福安药业总股本为 347,996,913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福安药业 19,720,508 股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义务披露人将持有福安药业 19,720,508 股股份，福安药业总股本将增加至 396,570,794 股，信息义务披露人将占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后福安药业总股本的 4.97%，不再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福安药业股份的情况。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 2、联系电话：023-61028766
- 3、联系人：汤沁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汪 璐

签署日期： 2016 年 9 月 28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福安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重庆市长寿区化南一路 1 号
股票简称	福安药业	股票代码	300194
信息义务披露人名称	汪璐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重庆市渝北区龙湖西路 6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请注明）上市公司增发导致持股比例降至 5% 以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 股 持股数量：19,720,508 股 持股比例：5.6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19,720,508 股 持股比例：4.97%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	是 ☐ 否 ☒		

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如是，请具体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 _____

汪 璐

2016 年 9 月 28 日